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U 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寶 勝 國 際 (控 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1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集團預期將於該期間錄得重大淨虧損,主要歸因於疫情之爆發及中國政府實施了多項嚴格管制措施,導致於該期間本集團大多數零售店舖及若干辦事處曾暫時關閉。

董事會欣然報告,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超過98%直營零售店舖及加盟店舖已恢復營業。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 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該期間」) 與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未經審核綜合溢利淨額約人民幣205百萬元相比,其將錄得重大未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67百萬元。

上述該期間之淨虧損主要歸因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疫情」)之爆發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中國政府」)實施了多項嚴格管制措施,導致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及三月本集團大多數零售店舖及若干辦事處曾暫時關閉。因此,本集團該期間之營業收入大幅下跌,而本集團之業績亦受到不利影響。

儘管仍在不斷對抗疫情,董事會欣然報告,由於中國政府已局部撤銷若干管制措施,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超過98%直營零售店舖及加盟店舖已恢復營業。管理層預期消費者開支及本集團之業務動力可能需要若干時間才可完全復甦。

由於本公司仍正就本集團於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定稿,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現時可獲得之資料(而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而作出的初步評估。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參閱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刊發的公告內所披露的本集團該期間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邦治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吳邦治先生(主席)及李韶午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蔡佩君女士及李義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煥鐘先生、謝徽榮先生及馮雷明先生

網址: www.pousheng.com